

证券代码:000581 200581

证券简称:威孚高科 苏威孚B

公告编号:2021-047

##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中科创(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创基金”)共同参与投资上海博原嘉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原嘉成”或“基金”)。基金目标募资规模约10亿元人民币(以下币种人民币),第一期认缴出资总额2.53亿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参与投资设立合伙企业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的通知,博原嘉成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博原嘉成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博原嘉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PL7XC4N

执行事务合伙人:博原(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朱璠)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嘉定区嘉定镇城中路171弄9号一层20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基金备案情况  
中科创基金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了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登记,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上海博原嘉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博原(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编码:ST9A912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根据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上海博原嘉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2.上海博原嘉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祿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2

## 辽宁福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控股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福祿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祿控股”)持有辽宁福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12,762,3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73%;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开发行的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祿控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3,070,000股A股股票,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1.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3,389,500股A股股票,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1.10%,合计共减持公司6,459,500股A股股票,达到公司总股本的2.10%。减持后,福祿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06,302,8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42%。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上述所有百分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下同。

二、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祿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12,762,3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73%。

其中福祿控股通过可转债信托专户“福祿控股-财富证券-20福O1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无限流通股份70,0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60,966,260股,为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1-042

##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轴承”)持有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泛亚微透”)股份99,000,03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8572%。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开发行的股份,已于2021年11月30日上市。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收到南方轴承送达的《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南方轴承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自9月6日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泛亚微透的股份不超过4,4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同时在减持期间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自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注:中科创(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辽宁中科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福祿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12,762,3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73%;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开发行的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祿控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3,070,000股A股股票,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1.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3,389,500股A股股票,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1.10%,合计共减持公司6,459,500股A股股票,达到公司总股本的2.10%。减持后,福祿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06,302,8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42%。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上述所有百分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下同。

二、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祿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12,762,3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73%。

其中福祿控股通过可转债信托专户“福祿控股-财富证券-20福O1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无限流通股份70,0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60,966,260股,为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证券代码:00005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4号

##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合并重整获得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10日、2021年9月2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债务化解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关于控股股东进行实质性合并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现将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合并重整获得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合并重整获得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情况

2021年9月2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永泰集团转发的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民事裁定书》,南京中院裁定对永泰科技与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进行实质性合并重整。

2021年11月30日上午9时15分,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科技”)及其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永泰集团子公司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源投资”)、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海基”)、永泰城建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与债权人会议合并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永泰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五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

二、重整计划的主要内容

三、重整计划的实施情况

四、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五、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六、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七、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八、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九、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十、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十一、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十二、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十三、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十四、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十五、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十六、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十七、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十八、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十九、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十、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十一、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十二、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十三、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十四、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十五、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十六、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十七、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十八、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二十九、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十、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十一、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十二、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十三、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十四、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十五、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十六、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十七、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十八、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三十九、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十、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十一、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十二、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十三、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十四、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十五、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十六、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十七、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十八、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四十九、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五十、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五十一、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五十二、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五十三、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

五十四、重整计划的实施结果